证券代码: 688590 证券简称: 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 2025-050

转债代码: 118021 转债简称: 新致转债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5年10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5年10月2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杉路 308 号(陆家嘴智慧谷 T6 栋)五楼会议中心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 年 10 月 21 日

至2025年10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201 후 성 4b	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				
	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V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2024	√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 1、2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1、2
-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郭玮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 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90	新致软件	2025/10/15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 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 (二)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加盖公章)。
- (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需加盖公司公章。
- (四)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在电子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一)、(二)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电子邮件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电子邮件到达日期应不迟于2025年10月17日下午16:30。

(五)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 2025 年 10 月 17 日 (下午 13:30-16:30)

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杉路 308 号(陆家嘴智慧谷 T6 栋) 4 楼(六)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 其他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杉路 308 号(陆家嘴智慧谷 T6 栋) 4 楼电话:(021) 51105633

电子邮箱: investor@newtouch.com

联系人: 陈女士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			
1	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	本次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			
	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 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